

灵武司 兵器簿

隐藏在诱惑红雾中的背叛锁链，
从黑暗中浮现。
明珠蒙尘·红颜

7

红渊

著

译林出版社

灵武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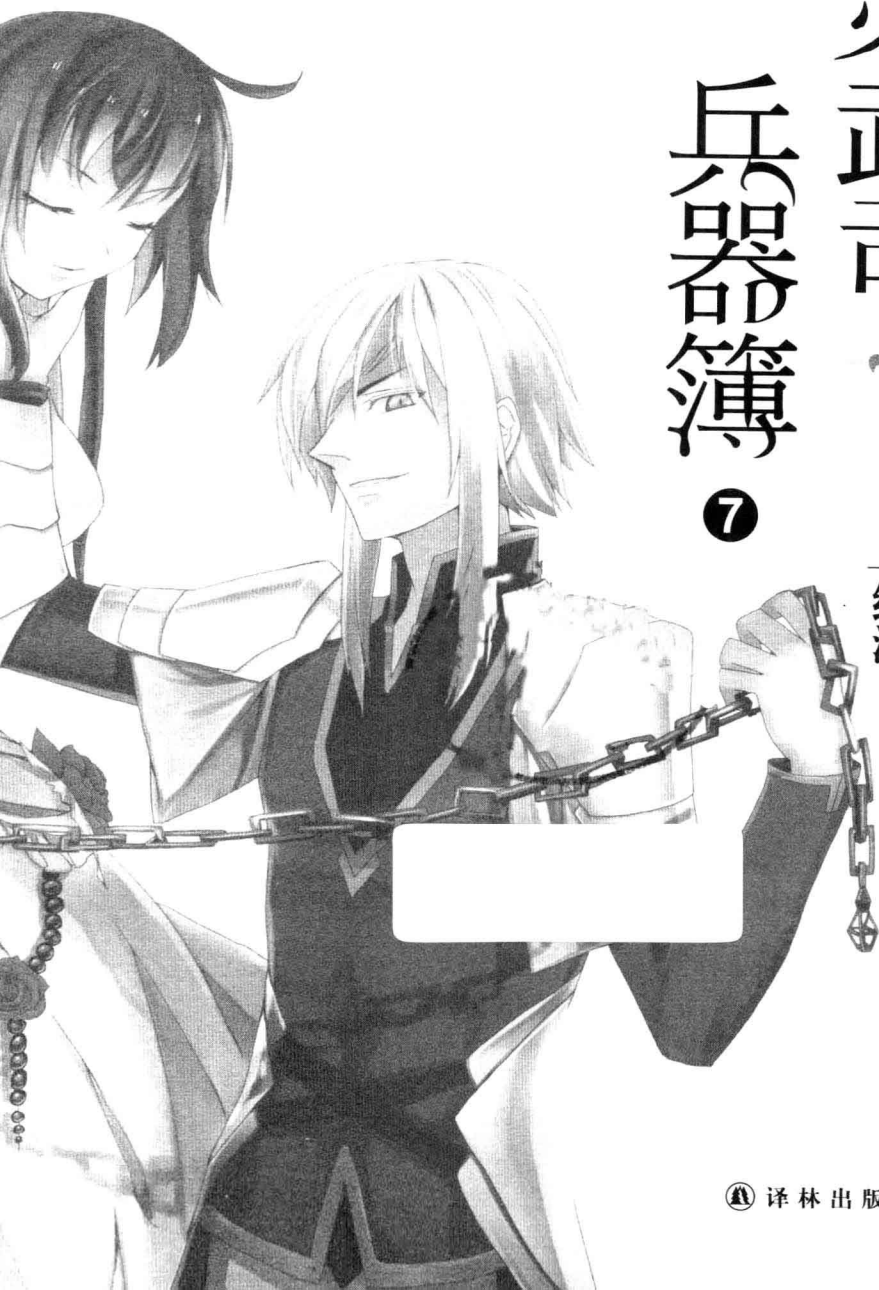


明珠蒙尘·红颜

红渊 著

兵器簿

7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灵武司兵器簿. 7, 明珠蒙尘·红颜 / 红渊著.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3.8

ISBN 978-7-5447-3536-0

I. ①灵… II. ①红…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301724号

本书由鲜鲜文化事业有限公司授权, 在中国大陆 (不含港澳台)
地区出版发行中文简体字版, 并保留一切权利。

书 名 灵武司兵器簿7 明珠蒙尘·红颜
作 者 红 渊
责任编辑 王振华
特约编辑 王晨光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
开 本 640×960毫米 1/16
印 张 12
字 数 106千字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3536-0
定 价 22.8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主要人物简介

向北宸：故事的主角，青春美少女，与霞血相遇而被他送去了异世界“塞那加德”，乐观踏实的奋斗者。对亲友伙伴温柔诚恳，有点胆小，容易被亲友欺负；对敌人却显得骁勇而冷漠。似乎由于过去的阴影的关系，精神抗压性很好，意志力很强，面对逆境也会很快振作起来。

西 风：赫阳国第二皇子雷狄斯的部下，帝王级战器，本体是一把功能繁多的狙击枪。经常穿一身军服，气质也十分接近军人；冷静淡漠，说话犀利，不留情面；有严重的洁癖和不定时发作的破坏癖；极度心口不一，表达好意的方式十分奇怪。

霞 血：受伤为北宸所救，却反将她送往危险异世界的神秘男子。有着极为强大的战斗力，在异世界是被人敬畏的帝王级战器。

向 影：北宸来到异世界遇到的第一个生物，是战器一族的长剑类，人形状态为金发灰眼的男子。老实木讷，有点愚忠，视向北宸为自己的一切。是被丢进战器冢而被北宸发现的残次品，因自己的实力不足一直十分自卑，对自己的能力成长问题很苦恼。

凌 霜：战器一族的长枪类兵器，自视甚高，性格蛮横，脾气暴躁，内心对人类与战器的地位不平等十分不满。初与北宸相遇时就出手伤人，常为无法成为北宸的战器而苦恼，被拒绝之后认北宸为干姐借以弥补自己的精神创伤。

笑 罍：有着倾城美貌的战器，本体是长鞭，经常会被人类误认为女性。聪明敏锐、眼光独到，虽然看起来像是蛇蝎美人，实际上是认准了谁就不会有异心的类型，因此十分渴望得到真正的信任。脾气不怎么好的同时异常纯情，被误判性别或是被取笑时会说粗话骂人。

格伦余：偏远避世部落“图零族”的下一任族长，因为北宸假扮图零族人而与其相识。武技极强，但野性好斗、独断独行、以自我为中心的性格让人对他评论不佳，被人称为“送葬狂犬”。乍看冷漠骄横，其实只是个表达能力不佳、思想

简单的甜食派，深入接触的话，就会发现他其实是典型的“铁血柔情”之人。

亚 晔：战器一族的特殊旁支“堕暗种”的一员，本体是一柄黑色吸血巨镰，白发红眼，外貌极似吸血鬼。性情狂傲、粗暴，初看有些可怕，但骨子里却是细心温柔、相当照顾战器同类的流氓型好大哥，被北宸一行戏称“奶爸”。因为活了一百多岁，心智十分成熟。

黑祸 & 素劫：带着不良趣味、打扮风格迥异的双子战器，本体是一对钩爪。张扬放肆、唯恐天下不乱，有点油嘴滑舌，最大的爱好是欺负北宸。虽说看起来有些轻浮，但认真起来亦十分可靠，血统很好，很长时间内都占据着北宸的主力武器的位置。

阿 特 拉 斯：祸乱世界的怪物“附身月使”中的一员，但和同类不同的是他有清晰的自我意识和智慧。虽然外表接近人类，但身上有翅膀、尾巴、尖角、甲壳等。在与北宸的战斗中将她判断成了自己的引导者，因此加入了北宸的队伍，战斗力十分出色。性格单纯耿直，喜欢面无表情地摇着尾巴撒娇，同时因为思考方式和人类不同的缘故，经常语出惊人。

目 录

- 第 一 章 送葬狂犬其人 / 1
- 第 二 章 所谓鬼娇 / 27
- 第 三 章 布丁杀人秘话 / 39
- 第 四 章 旖旎之乱 / 51
- 第 五 章 世界最深的憎恨 / 71
- 第 六 章 斯德哥尔摩症候群（上） / 83
- 第 七 章 斯德哥尔摩症候群（中） / 97
- 第 八 章 斯德哥尔摩症候群（下） / 109
- 第 九 章 凤隼斗宴 / 127
- 第 十 章 革命开篇 / 141
- 第十一章 一语定乱世 / 153
- 第十二章 耀夜之笑 / 165
- 后 记 / 181

第一章 送葬狂犬其人

拉提亚首都格鲁贝西亚的中央竞技场，此刻人声鼎沸。

照道理说，今天最后一场比赛已经完结，赛场的观众早该散去，但现在就算那些工作人员在一边满头大汗地劝说疏散，还是有不少观众兴致高昂地迟迟不肯离开位置。

没错，图零兄妹比赛的最终输赢已经不再重要，因为兄妹很有可能变成夫妻——这什么啊！

娅修·图零自从出现在别人眼前之后一直是话题的中心，给人的印象十分鲜明有趣。大体形象上也是偏善的，虽然总有些莫名其妙的传闻，比如和赫阳国两个皇子有私交啦，比如和西维亚领王有来往啦，

比如曾自称性冷淡啦，比如身边总是出现两个和她身高严重不符的魁梧男性，于是推测她的嗜好是肌肉男再推测她床上功夫绝对和战场上一样彪悍等等——虽然花边新闻不断，但罕见的没有什么负面的评价。

外加一直戴着头盔（或面具）让她更添了几分神秘感，谈吐间不经意流露出的对战器的爱护虽然让一些人类嗤笑妇人之仁，但褒奖的人类、憧憬的战器也不在少数，而对付拉翰那一战的失控更是让她的神秘感增了几分“复仇的悲剧英雄”这样的戏剧效果，甚至是流传出了全套二十集讲述白影和鬼眼之间不得不说的爱情说书剧本。

不过当事人倒是对这些所知不多——北宸严重低估了塞那加德民间的八卦水准，拉翰倒是有所耳闻，但他听了之后反倒兴致盎然地称赞了一番说书人的想象力，仿佛自己和这八卦没有半点关系似的。

不管怎么说，总之就是综上所述乱七八糟的原因，“速杀白影”在拉提亚首都的一个多月内，不知不觉地积攒起了一定的奇妙人气，至少有不少怀春的年轻战器把她当成了选择主人的标准，导致战器中介所的生意稍稍有下滑。

然后，这一场比赛，白影的对手又是另一个话题人物狂犬格伦余，于是两边的关注者争相购票，一早就把赛场塞得满满的，现在在比赛最终还出现了这么劲爆的事态，真是让人跌破眼镜兴奋不已啊！

以上，是观众的心声。

但事件的中心——北宸可就没这么热烈了。

她被狂犬的爆炸性发言吓得呆在当场，嘴一开一合但半天说不出话来，好半天才把自己的舌头给理顺了说道：

“呃……对不起，格伦余，你刚才说什么？我不是幻听了吧？”

格伦余却没有回答，故意避开了她的视线狠狠盯着一边的裁判。

而裁判从刚才开始到现在早就一个头两个大了。

虽然近距离观看美女是很好啦，但现在的情况是怎么回事？

要说娅修·图零使用假身份，那自从格伦余把戒指戴在她手上的时候，他这个有资格决定部族成员的准族长开了口，她确实可以说是从假图零变成了真图零；但她之前的比赛却是使用假身份来参加的，虽然都是娅修·图零，但之前是身为图零战士，现在则是族长之妻吧？

那么到底该怎么算啊——虽然理智上裁判知道狂犬这取巧的安排起不了什么大作用，但身体的危机意识却在提醒自己，如果就这么把娅修·图零罚下场的话，他就得做好下班后半路被格伦余截住罩在麻袋里一顿打的准备——对方正在用口型如此无声地威胁着可怜的裁判。

无视过去吧，不用说，拉提亚武斗大会官方绝对会把自己削到死；不无视吧，格伦余又不会这么放过自己，也就是说他其实是在选哪边存活率更高的问题！

裁判看着北宸：果然红颜是祸水啊！

（其实这和北宸长什么样子关系不大，裁判。）

北宸看着裁判的脸色由白变绿，由绿变灰，再看格伦余一脸威胁

地看着裁判，又想起自己的外貌暴露，便招呼黑祸和素劫变回人形，服装由全身战器化的白衣变回了原本戴着头盔的那套战斗服，凑上去拍拍格伦余的手臂小声道：

“你不是说我荒唐吗，怎么突然又改变主意了？”

“我绝不拿不属于我的战果。”

因为最后一击确实是北宸赢了，哪怕格伦余很想扭转北宸急于求成走歪道的观念，这武者的骄傲却不容妥协，他可不想自己因为对方被发现违规罚下场而侥幸晋级，简直是污了图零之名。

北宸愣了愣，然后又回神道：

“那你也不需要对外宣布我是你妻子吧？！”

没办法，要让外族人有族内户籍和名字，必须是纯血统的婚配才行，部族在离这里十万八千里的深山，让我上哪去再找一个纯血未婚图零男子给你圆谎啊？！——狂犬内心如此吐槽，但因为嫌烦外加寡言，最终只是开口说：

“烦死了。能继续比赛不就好了？”

“……这事关我俩的终身问题啊！”

有什么关系，你的真正身份又没有暴露，我这边只要过几年说姬修生病亡故不就可以了？——格伦余翻了个白眼，出口的却是：

“我乐意。”

“你……你这家伙！”

北宸气得几乎要张牙舞爪，结果被一边的素劫压了下来，道：

“我看多半是这家伙被你的脸迷住了呢。人类不都是这样么，在没看见脸之前倒是一个比一个客观，看见脸之后——哇，什么都不管了，只要是美人，放个屁都是香的，做错事也会被原谅，哪怕是要毁灭世界，原因也是因为太寂寞。丑的呢，无论做什么都会遭白眼，甚至有可能做件好事都会说她是在作怪取宠。”

“素劫你太偏激啦。”北宸无奈地瞟了他一眼，“何况我长得也不算美人吧。”

“你自己看看吧。”

黑祸在一边闷声闷气地从储物空间拿出一面镜子递到北宸眼前，这下把北宸自己都看傻了——站在对面的格伦余见到这个场面纳闷地皱了皱眉，怎么回事，搞得好像第一次见到自己的脸似的。

“所以说，明白为什么格伦余态度会变这么快了吧？人类就是这么肤浅，赶快绝望吧！”黑祸凑在她耳边语气中冒着酸泡泡道，“看我们战器多好，虽然有审美观但却不会把它当做标准，就算你长成哪样我们都不会嫌弃你的哦！”

“就是就是，我们更在乎的是你的身材，哦噗！”

素劫话还没说完就被黑祸一拳打中肚子蹲了下去。

格伦余在一边抽了下嘴角。

双子虽然是在和北宸说悄悄话，但声音也没收敛到哪里去，于是

被他听了个大概。他不能否认双子说的话，因为一开始他确实因为北宸的相貌闪神了——当众这么宣布，不光是想帮助北宸在比赛中晋级，多少也抱着或许有机会霸占美人的私心吧。

但他可不是什么见了美人就精虫上脑的毛头小伙子，好歹也是下一任族长，冷静下来之后，心里的想法就完全变掉了。

不过有一点却是不变的：他并不后悔用这种方式帮助北宸晋级，哪怕这有可能对自己未来的妻子造成伤害。

擂台上在窃窃私语，边上的观众们有些大概是觉得无趣便走了，但有些等着比赛结果的赌徒和一些“娅修应援团”之类的粉丝却依旧一脸心焦地等在场外，甚至有些无主战器立即组成了“格伦余去死团”之类奇怪的东西在一边胆子很大地发出让格伦余下台的嘘声。

就在这时，裁判突然用看见亲爹娘的表情向着擂台某一角飞奔过去——看清楚走上台的人之后，嘈杂的竞技场再次安静了下来。

擂台的另外一端站着一个黑发金眼的战器，一身黑金相间的利落战斗服衬出高大修长的身形，略带野性的俊美脸庞——此刻正用慵懒的神情似笑非笑地看着北宸和格伦余。

——没错，就是霞血。

时隔几个月再次见到这个男人，北宸的心情有点复杂，但是现在并不是和他叙这些旧的时候——裁判向着他跑过去，在他耳边耳语了

几句，看样子多半是她这娄子捅大了，直接把比赛举办方的高层给惊动了吧。

霞血听着裁判的解释，看向北宸的目光由惊异变成调侃，但眼神扫过格伦余的时候却带上了若有若无的杀意。

“好了好了。”

不愧是帝王级战器，他只是动作幅度有些夸张地拍拍手，全场便很乖地安静下来，前者满意地点点头，眉宇间却像是在表扬小孩似的赞许——要是这动作换个场景几乎可以认为他是在幼儿园哄小鬼了。

“不就是个假身份，闹腾什么呢，武斗大会要选的是适合我还有其他高级战器的战士，又不是相亲，生辰八字没这么重要吧？”

明明是违反规则的大事，在霞血口中随便一绕，好像就真的变成没什么大不了了。

“再说，这个小丫头的真正身份我知道，她是某国的特殊秘密行动队的一员，类似影卫一样的人物哦，有影卫会拿真正身份参赛吗？体谅人家一下啦。”

——既然你给我设定了这个莫名其妙的影卫身份那就不要当着所有人的面说出来啊，现在全世界都知道我是影卫了，有这么高调的影卫的吗？！

北宸绿着脸在一边干笑。

“总之，特殊情况特殊处理，所以这回就这么算了。”

霞血轻笑着摸摸一边裁判的头，一个眼神让他下班收工了——虽然裁判大叔已经四十多岁，但和霞血这个一千多的老妖怪比简直和豆芽菜一样，于是裁判也只能忍着被一个看上去小他很多的帅哥用好笑外加怜悯的老人家神色目送自己离去。

裁判走了，但是北宸的混乱才刚开始。

果然，霞血又开口了：

“所以，图零族长不需要用这种方法钻比赛条例的漏洞了哦，毕竟随便乱决定终身大事可不好。你一个族长三妻四妾没问题，人家女孩子可是要清誉的呢。”

“.....”

照道理说，碰到这种情况，以格伦余的性格也乐得收回自己的话，但不知道为什么看见霞血那挑衅又带着威压感的眼神，格伦余突然非常不爽起来。

上一次打赌输给他让他差遣了自己一回，这次又要无条件听他的？！

开什么玩笑？

格伦余向来就是个面无表情看上去很淡定但是爆脾气的人，于是霞血一点火，他直接就发飙了道：

“不是胡说，我们有婚约。”

“啊？！”

一边的北辰头发都倒竖了起来，但黑祸和素劫却意外地没暴跳——大概是因为向影的关系，他们俩也对霞血有一种生理上的厌恶感吧，所谓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于是刚才还在吃醋的他们俩权衡了一下就莫名其妙站去格伦余一边了。

“等等，格伦余我们什么时候有婚约了！？”

“上个月。”

“什么时候！我可不记得，我有失忆啊！？”

“啰嗦，你不是不该摸的地方都给我摸了！”

“什么不该摸的地方？明明只是屁股而已！”

“呀，那个就是不该摸的地方吧……”黑祸在一边傻傻地举手。

北辰被气得一口气没换上来，憋得面红脖子粗，颤抖着手指指着格伦余说：

“总之那个不算！”

“在说什么乱七八糟的啊……”一边的霞血总算是忍不住抽着嘴角插了一句，“格伦余你说你们都订婚了，那证据在哪里？”

格伦余挑眉道：

“女儿都有了。”

于是他突然把拇指和食指曲起放入口中，吹了个嘹亮的响哨，没过几秒，一道黑影嗖地蹿上擂台被格伦余一把揪住，然后丢向北宸。

北辰手忙脚乱接住，定睛一看，瞬间和全场所有人一起僵住了。

“.....”

擂台安静了一分钟。

北宸：“这是你家柴犬吧，喂？”

黑祸：“这怎么可能啊？”

素劫：“还有谁呼唤自己儿子是用口哨的我说？”

霞血：“而且什么女儿，这只狗是公的吧？你好歹搞清楚性别啊！”

格伦余满不在乎地挖挖耳朵说：

“哦，那它就算是定情信物了。”

“不要把狗当做定情信物啊，喂！”

“还有谁会把狗当做定情信物啊？！”

“你确定不是自己养烦了顺手甩包袱？！”

“求婚不要求得这么没有诚意好不好！你未来的妻子会哭的哦！”

诚意？格伦余一弯嘴角，不就是个形式。——于是他走到北宸跟前一把抓回了柴犬，然后拎着它低头看着北宸。

“毛球，请你嫁给我。”

.....

“要求婚你好歹用人家的真名啊！”

场外。

西风揉了揉眉心。